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

政旦志远核字第 250000350 号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anda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已审阅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103

审 阅 报 告

政旦志远核字第 250000350 号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诺和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相关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阳光诺和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提醒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

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阳光诺和公司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目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申报文件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披露、提及或引用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本段内容不影响已经发表的审阅意见。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程罗铭

程罗铭

程罗铭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101480351

中国注册会计师：

许哲

许哲

许哲
中国注册会计师
474700510012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阳飞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729,210,564.43	661,408,090.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75,000,000.00	3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3	9,560,399.02	8,166,379.28
应收账款	注释4	530,342,800.01	466,682,639.95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5	11,936,668.02	12,953,178.70
预付款项	注释6	142,526,024.88	107,326,063.24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44,946,509.06	104,929,962.21
存货	注释8	118,849,112.95	110,111,591.88
合同资产	注释9	325,230,123.36	309,508,625.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10	33,348,722.91	34,635,561.44
流动资产合计		2,020,950,924.64	1,845,722,093.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1	46,793,040.95	50,874,176.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2	30,000,023.68	20,000,023.6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13	170,761,782.15	140,261,782.1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4	424,876,069.21	416,019,359.53
在建工程	注释15	2,080,779.94	13,327,065.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6	54,677,955.81	67,281,504.87
无形资产	注释17	162,782,587.26	119,500,294.74
开发支出	注释18	39,895,034.03	40,890,982.88
商誉	注释19	70,630,969.94	70,630,969.94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20	70,251,076.33	85,842,536.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21	99,559,909.42	90,372,867.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2	54,739,971.14	60,277,963.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7,049,199.86	1,175,279,527.94
资产总计		3,248,000,124.50	3,021,001,621.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刘晶
晶刘
印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执
交张
印执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浩
之陈
印浩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3	761,377,220.60	564,103,828.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24	59,749,671.66	56,258,121.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25	391,849,153.78	327,677,025.99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6	27,377,770.42	50,298,517.43
应交税费	注释27	33,815,105.00	21,704,246.07
其他应付款	注释28	75,781,687.93	63,193,132.5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9	43,146,479.57	45,909,436.08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30	14,636,167.86	10,897,484.04
流动负债合计		1,407,733,256.82	1,140,041,792.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31	71,832,245.00	67,200,000.00
应付债券	注释32	478,725,906.06	478,725,906.06
租赁负债	注释33	33,438,245.35	42,903,674.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82,640.00	
递延收益	注释34	6,675,949.84	6,099,638.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21	6,299,406.40	7,644,797.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8,254,392.65	602,574,016.78
负债合计		2,005,987,649.47	1,742,615,809.29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注释35	1,240,621,526.22	1,257,561,952.03
少数股东权益	注释35	1,390,948.81	20,823,860.19
股东权益合计		1,242,012,475.03	1,278,385,812.2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248,000,124.50	3,021,001,621.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刘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执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浩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阳光诺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36	746,980,569.56	1,429,069,044.54
减：营业成本	注释36	351,392,795.68	637,281,031.33
税金及附加	注释37	4,860,031.95	8,110,702.75
销售费用	注释38	72,518,093.06	143,501,246.91
管理费用	注释39	81,684,130.14	174,656,392.76
研发费用	注释40	81,943,207.57	200,476,663.83
财务费用	注释41	10,379,994.47	16,632,702.62
其中：利息费用		12,787,152.19	23,887,747.88
利息收入		2,454,420.60	7,167,779.06
加：其他收益	注释42	22,123,178.25	32,142,171.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3	-3,521,795.21	-5,046,535.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81,135.86	-8,153,990.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4	-24,841,108.36	-49,887,809.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5	-2,371,569.10	-5,617,212.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6	-132,924.34	-80,648.5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458,097.93	219,920,268.99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7	52,415.83	138,832.24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8	2,075,107.22	6,390,860.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435,406.54	213,668,240.38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9	16,014,283.58	14,727,101.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421,122.96	198,941,138.48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421,122.96	198,941,138.48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233,858.26	207,046,565.0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264.70	-8,105,426.5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7,421,122.96	198,941,138.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233,858.26	207,046,565.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264.70	-8,105,426.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刘宇
晶刘
印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执交
交张
印执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浩
之陈
印浩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及拟实施的资产重组方案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有限公司阶段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上市公司”或“阳光诺和”）前身为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和有限”），系由利虔、刘宇晶于 2009 年 3 月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上述出资已于 2009 年 3 月 5 日经北京华通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华通鉴[2009]验字第 018054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9 日领取了北京市工商局石景山分局核发的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11010701173416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股份制改制情况

诺和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诺和有限整体变更为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截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止，诺和有限经审计后净资产共 118,664,344.29 元，共折合为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前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上述事项已于 2020 年 3 月 21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122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 91110107685771683F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经过历年的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股权变更，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1,200 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200.00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双营西路 79 号院 7 号楼一层，实际控制人为利虔。

4.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进出口；药品委托生产；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药学研究服务、临床试验及生物分析服务。

(二)拟实施的资产重组方案

本次交易方案包括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具体内容如下：

1. 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向利虔、赣州朗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38 名江苏朗研生命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购买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 100%股权。

本次重组中，交易各方同意，根据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所确认的标的资产评估值人民币 119,800.00 万元，各方协商一致，本次收购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其中：股份对价总额为 6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价总额为 60,000.00 万元。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向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为 60,000 万元，发行价格为 34.05 元/股，则本次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发行数量为 17,621,126 股；本次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向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为 60,000 万元，初始转股价格为 34.05 元/股，按照初始转股价格全部转股后的股份数量为 17,621,126 股。

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79,036.60 万元，不超过本次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标的公司项目建设。本次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配套融资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的实施。

(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江苏朗研生命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原名北京卡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朗研生命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朗研生命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朗研生命”），系由刘汉兴、郭白滢、李英、伍复健共同出资组建。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14 日领取了北京市石景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利虔，法定代表人康彦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558563152F

标的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标的公司注册资本：9135.3398 万人民币

标的公司实收资本：9135.3398 万人民币

标的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经济开发区 237 省道 18 号

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 29 号 101 室

标的公司经营范围：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控股公司服务；经济信息咨询。

标的公司属医药制造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缬沙坦氢氯噻嗪片、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蚓激酶肠溶胶囊等药品的制造与销售。

朗研生命由利虔、刘宇晶及康彦龙（以下合称“创始股东”）于 2010 年 7 月共同成立。朗研生命成立时存在股权代持情形，已于 2016 年 2 月解除代持关系，同时引进 5 名医药制造业板块管理、销售人员持股。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朗研生命股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利虔	2,999.7383	2,999.7383	32.8366
2	赣州朗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51.7060	1,051.7060	11.5125
3	刘宇晶	540.6077	540.6077	5.9178
4	赣州国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1.1232	371.1232	4.0625
5	杭州宏腾医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1.8948	361.8948	3.9615
6	杭州方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2031	360.2031	3.9430
7	杭州凯泰民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3641	232.3641	2.5436
8	丽水同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4763	222.4763	2.4353
9	广州广发信德一期健康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3.0387	203.0387	2.2226
10	杭州海达明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7.9742	197.9742	2.1671
11	宁波海达睿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3950	176.3950	1.9309
12	陈春能	175.2843	175.2843	1.9187
13	广州易简鼎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1494	169.1494	1.8516
14	万海涛	164.9785	164.9785	1.8059
15	苏州中誉赢嘉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9785	164.9785	1.8059
16	广州正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3175	148.3175	1.6236
17	康彦龙	147.7568	147.7568	1.6174
18	冯海霞	138.1216	138.1216	1.5119
19	武汉火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8.1215	138.1215	1.5119
20	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38.1215	138.1215	1.5119
21	珠海横琴中润康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4632	131.4632	1.4391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
22	嘉兴迦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121.8232	121.8232	1.3335
23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110.4972	110.4972	1.2096
24	杭州凯泰睿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8375	97.8375	1.0710
25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2155	81.2155	0.8890
26	青岛繇子耶利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587	74.1587	0.8118
27	杭州汇普直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7092	69.7092	0.7631
28	赵凌阳	65.9914	65.9914	0.7224
29	广州易简光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1024	63.1024	0.6908
30	马义成	60.0000	60.0000	0.6568
31	皋雪松	36.0000	36.0000	0.3941
32	广州信加易玖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6748	30.6748	0.3358
33	杨光	21.9971	21.9971	0.2408
34	章海龙	18.0000	18.0000	0.1970
35	单倍佩	18.0000	18.0000	0.1970
36	许昱	18.0000	18.0000	0.1970
37	新余高新区众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2873	8.2873	0.0907
38	宁波海达睿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2313	6.2313	0.0682
合计		9,135.3398	9,135.3398	100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26 户，具体包括：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取得方式	备注
1	北京阳光德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阳光德美”）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设立	
2	北京诺和德美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诺和德美”）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企业合并	
3	成都诺和晟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诺和晟泰”）	控股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设立	
4	北京弘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企业合并	
5	江苏诺和必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80	80	设立	
6	南京先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67	67	设立	
7	北京诺和恒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设立	
8	成都诺和晟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	1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备注
			级				
9	成都诺和晟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设立	
10	南京先宁路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0	70	设立	
11	上海派思维新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设立	2021-08-24 成立
12	上海美速科用数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	70	设立	2022-08-22 成立
13	北京美助医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	70	设立	2023-05-12 成立
14	南京诺和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2	52	设立	2023-07-06 成立
15	北京诺和动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设立	2024-06-21 成立
16	北京诺核动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60	60	设立	2024-07-31 成立
17	广东诺和智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设立	2025-04-07 成立
18	上海益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0	50	设立	2025-05-08 成立
19	朗研生命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	北京百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百奥”）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21	江苏永安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制药”）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22	江西泓森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泓森”）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23	江西朗研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朗研”）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被处置
24	海南朗研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朗研”）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25	江西百奥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百奥”）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被注销
26	安徽百奥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百奥”）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4 户，减少 2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编制，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一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使用。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不包括 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公允价值的披露等财务报表附注，也不包括比较财务报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是一份完整的财务报表，也不包含一份完整财务报表所应披露的所有会计政策及附注。

除下述事项外，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附注三所述的会计政策编制。这些会计政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一、（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下简称“模拟购买日”）实施完成，即上述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 2024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本次交易后的集团架构，即包括收购标的集团后的集团统称为阳光诺和集团。

本公司根据下述方法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一）合并成本

由于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完成本次资产重组，具体的收购对价根据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根据评估结果（金证评报字【2025】第 450 号）假设相关收购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以下简称“评估基准日”）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

（二）标的集团于模拟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情况

标的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模拟购买日的初始计量基于各项资产、负债于评估基准日公允价值进行调整确定，并以此为基础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根据本附注三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后续计量。

（三）权益项目列示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

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大重组事项而产生的费用、支出和税收等影响。

本次交易尚待监管部门审批，以及本公司股东会审批，最终经批准的重大资产重组或实际生效执行的交易协议，都可能与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假设存在差异。这些差异对本集团相关资产、负债和净资产的影响将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进行实际账务处理时予以反映。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具有可能影响信息可靠性的固有限制，未必真实反映假设上述附注一中交易已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的情况下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6 月的合并经营成果。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在此编制基础上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

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

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

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

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內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 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 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 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 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 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

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

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在以前年度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应收票据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	按照预期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十一）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账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十二）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工具减值。

（十三）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十四）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

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五）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工具减值。

（十六）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

金融工具减值。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

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

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八）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9.50-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九）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

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一）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二）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产品。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

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	3-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药品批件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的资本化时点：以自持为目的的研发项目，按临床批件时间（临床备案生效时间）或 BE 备案生效为资本化时间。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四）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八）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九）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药学研究服务

① 一次性交付成果的项目

对于公司向客户提供某项药品部分阶段药学研究服务，并一次性交付成果的项目，在相关服务交付前的资产负债表日，依据合同约定和历史经验，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成本并按照相同金额确认劳务收入；相关服务交付时，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款扣除前期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收入。对于公司向客户转让药学研究服务成果的项目，公司在完成交付并取得客户确认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该类项目收入确认凭据主要为经客户确认的研究成果交接文件。

② 按里程碑交付成果的项目

对于按里程碑交付成果的项目，在项目达到某一里程碑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的收入。公司按照项目到达各个里程碑时完成的工作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并结合平均结算比例，确定了统一的里程碑和形象进度，作为履约进度的确认依据。在资产负债表日，处于里程碑之间的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结转计入当期成本，按同等金额确认该阶段所提供的劳务收入。

公司在完成某个里程碑时，会出具研究成果资料，经客户确认后公司依据确认文件确认收入。

（2）临床试验及生物分析服务

① I-IV 期临床试验服务

该类项目周期通常在 1 年以上，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履约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预计总成本=期末已发生的成本+预计项目完结前尚要发生的成本。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② 生物等效性试验及生物分析服务

该类项目周期通常在 1 年以内，在相关服务交付前的资产负债表日，依据合同约定和历史经验，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成本并按照相同金额确认劳务收入；相关服务交付时，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款扣除前期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收入。

收入确认凭据主要为经客户确认的研究成果交接文件。

（3）知识产权授权

本公司于合同开始日评估授予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是一项可区别于合作安排中其他履约义务的单项履约义务。授予客户的知识产权许可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同时满足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本公司将从事对该项知识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该活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且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提供某项服务三项条件时，作为在某一时段

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否则，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在当知识产权许可转让给被许可方且被许可方能够使用并从中受益时确认为收入。

（4）产品销售

①内销：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发货，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经签收并经对方确认后，认定为控制权转移，确认收入；

②外销：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发货，以产品发运后，办理完毕出口清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5）生产服务

①药品上市前的生产服务，如提供中试验证生产服务，由于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即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完成合同约定的阶段服务任务，提交相应的阶段研究成果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产出，并依据合同约定收款权利确认收入。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②药品上市后的生产服务，如提供药品委托生产，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生产、将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对方确认、取得加工费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

（6）批件转让

公司按合同要求完成品种所有权转移，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7）权益分成

权益分成收入是指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由公司提供技术支持，并约定从客户特定产品的销售收入或利润中提取一定比例权益分成产生的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权益分成方式，在收到客户的定期的销售数据结算文件后，根据分成比例确认权益分成收入。

（三十）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一）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十三）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一）使用权资产、（二十七）租赁负债

（三十四）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1)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2)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 12 月 6 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3)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3%、6%、1%	注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

注 1：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一条第（二十六）项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本公司	15%	(1)
北京诺和德美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15%	(2)
北京阳光德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5%	(3)
成都诺和晟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	(4)
北京弘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5%	(5)
江苏诺和必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15%	(6)
南京先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	(8)
北京诺和恒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	(8)
成都诺和晟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	(8)
成都诺和晟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	(8)
南京先宁路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	(8)
上海派思维新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5%	(7)
上海美速科用数据有限公司	20%	(8)
北京美助医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	(8)
南京诺和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	(8)
北京诺核动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	(8)
北京诺和动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8)
江苏朗研生命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25%	
北京百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9)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江西泓森医药有限公司	15%	(11)
江苏永安制药有限公司	15%	(10)
江西朗研医药有限公司	25%	
江西百奥药业有限公司	25%	
安徽百奥药业有限公司	25%	
海南朗研医药有限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本公司

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21100008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即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2025 年公司已申请高新复审，2025 年 1-6 月暂按 15%所得税税率计税。

(2) 诺和德美

诺和德美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获得证书编号为 GR20241100629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即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3) 阳光德美

阳光德美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获得证书编号为 GR20241100766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即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4) 诺和晟泰

诺和晟泰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25100622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即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2025 年诺和晟泰已申请高新复审，2025 年 1-6 月暂按 15%所得税税率计税。

(5) 北京弘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弘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21100314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即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2025 年北京弘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已申请高新复审，2025 年 1-6 月暂按 15%所得税税率计税。

(6) 江苏诺和必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江苏诺和必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获得证书编号为 GR20243201819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即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7) 上海派思维新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派思维新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2310022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即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2025 年上海派思维新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已申请高新复审，2025 年 1-6 月暂按 15%所得税税率计税。

(8)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部分子公司 2025 年 1-6 月符合小微企业认定标准，按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缴纳企业所得税。

(9) 北京百奥

北京百奥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11001510，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起三年内享受 15%的所得税税率的税收优惠。即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10) 永安制药

永安制药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2006030，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起三年内享受 15%的所得税税率的税收优惠。即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11) 江西泓森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 号），江西泓森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100%)”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408.06	2,408.06
银行存款	729,148,950.71	661,393,108.56
其他货币资金	59,205.66	12,574.37
合计	729,210,564.43	661,408,090.99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在银行存款冻结金额为 12,979,506.17 元，其中诺和德美的银行存款冻结金额为 12,163,246.17 元，上海派思维新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冻结金额为 816,260.00 元。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存在银行存款冻结金额为 12,163,246.17 元，其中诺和德美的银行存款冻结金额为 12,163,246.17 元。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75,000,000.00	30,000,000.00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75,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30,000,000.00

注释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560,399.02	8,192,942.95
商业承兑汇票	---	---
小计	9,560,399.02	8,192,942.95
减：坏账准备	---	26,563.67
合计	9,560,399.02	8,166,379.28

2.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分类列示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	---	---	---	---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票据	9,560,399.02	100.00	---	---	9,560,399.02
其中：银行承兑票据	9,560,399.02	100.00	---	---	9,560,399.02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9,560,399.02	100.00	---	---	9,560,399.02

续：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票据	8,192,942.95	100.00	26,563.67	0.32	8,166,379.28
其中：银行承兑票据	8,192,942.95	100.00	26,563.67	0.32	8,166,379.28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8,192,942.95	100.00	26,563.67	0.32	8,166,379.2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208,442.09	---	1,034,708.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计	---	208,442.09	---	1,034,708.00

4. 本报告期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本报告期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注释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21,731,045.92	290,353,004.33
1—2 年	168,654,998.45	163,812,036.32
2—3 年	93,293,137.75	55,316,670.67
3—4 年	33,241,831.44	37,798,507.05
4—5 年	24,032,074.76	16,149,722.73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年以上	7,167,717.03	4,339,017.96
小计	648,120,805.35	567,768,959.06
减：坏账准备	117,778,005.34	101,086,319.11
合计	530,342,800.01	466,682,639.95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7,878,229.65	5.84	37,878,229.65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10,242,575.70	94.16	79,899,775.69	13.09	530,342,800.01
其中：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610,242,575.70	94.16	79,899,775.69	13.09	530,342,800.01
合计	648,120,805.35	100.00	117,778,005.34	18.17	530,342,800.01

续：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7,590,229.65	6.62	37,590,229.65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30,178,729.41	93.38	63,496,089.46	11.98	466,682,639.95
其中：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530,178,729.41	93.38	63,496,089.46	11.98	466,682,639.95
合计	567,768,959.06	100.00	101,086,319.11	17.80	466,682,639.95

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湖南恒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6,728,229.65	36,728,229.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0.00	1,1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7,878,229.65	37,878,229.65	100.00	

续：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湖南恒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6,440,229.65	36,440,229.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0.00	1,1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7,590,229.65	37,590,229.65	100.00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21,711,225.37	16,085,561.26	5
1—2 年	167,746,513.14	16,774,651.32	10
2—3 年	88,507,462.87	26,552,238.87	30
3—4 年	21,250,622.63	10,625,311.32	50
4—5 年	5,823,693.86	4,658,955.09	80
5 年以上	5,203,057.83	5,203,057.83	100
合计	610,242,575.70	79,899,775.69	13.09

续：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9,918,207.13	14,495,910.36	5.00
1—2 年	162,661,114.82	16,266,111.49	10.00
2—3 年	48,880,881.27	14,664,264.38	30.00
3—4 年	18,476,071.07	9,238,035.54	50.00
4—5 年	7,053,437.16	5,642,749.73	80.00
5 年以上	3,189,017.96	3,189,017.96	100.00
合计	530,178,729.41	63,496,089.46	11.98

5.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3,304,000.00	4,286,229.65	---	---	---	37,590,229.6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3,192,527.01	32,518,634.13	2,239,945.64	134,398.46	159,272.42	63,496,089.46
其中：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33,192,527.01	32,518,634.13	2,239,945.64	134,398.46	159,272.42	63,496,089.46
合计	66,496,527.01	36,804,863.78	2,239,945.64	134,398.46	159,272.42	101,086,319.11

续：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7,590,229.65	288,000.00	---	---	---	37,878,229.6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3,496,089.46	16,499,423.96	95,737.73	---	---	79,899,775.69
其中：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63,496,089.46	16,499,423.96	95,737.73	---	---	79,899,775.69
合计	101,086,319.11	16,787,423.96	95,737.73	---	---	117,778,005.34

6.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134,398.46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已计提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余额
上海乐旷惠霖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9.81	5,000,000.00
湖南恒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2,916,999.99	4,472,510.70	37,389,510.69	3.67	37,389,510.69
安徽佳和药业有限公司	26,022,050.37	17,108,959.16	43,131,009.53	4.23	6,753,848.28
成都地奥九泓制药厂	24,569,811.49	112,757.08	24,682,568.57	2.42	7,368,087.90
沧州维智达美制药有限公司	22,983,376.86	---	22,983,376.86	2.26	1,911,294.74
合计	206,492,238.71	21,694,226.94	228,186,465.65	22.39	58,422,741.61

续：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已计提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余额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220,121.42	43,606,107.81	46,826,229.23	5.12	3,089,063.04
安徽佳和药业有限公司	28,528,452.75	17,787,958.75	46,316,411.50	5.07	4,012,838.54
湖南恒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6,440,229.64	748,680.81	37,188,910.45	4.07	37,188,910.45
北京先通源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5,355,571.78	35,355,571.78	3.87	2,029,880.35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司					
成都地奥九泓制 药厂	31,067,924.67	79,575.71	31,147,500.38	3.41	3,090,393.89
合计	129,256,728.48	67,577,894.86	196,834,623.34	21.54	49,411,086.27

注释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936,668.02	12,953,178.70

坏账准备情况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终止 确认金额	未终止 确认金额	终止 确认金额	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345,775.38	---	2,755,051.70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计	11,345,775.38	---	2,755,051.70	---

注释6. 预付款项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8,459,349.18	90.13	85,809,842.94	79.95
1 至 2 年	5,534,855.53	3.88	16,333,467.48	15.22
2 至 3 年	8,531,820.17	5.99	303,576.38	0.28
3 年及以上	---	---	4,879,176.44	4.55
合计	142,526,024.88	100.00	107,326,063.24	100.00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 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山东创新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25,000,000.00	17.54	2025 年	项目尚未完成
厦门再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4.03	2025 年	项目尚未完成
国通（成都）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15,627,288.49	10.96	2025 年	项目尚未完成
安徽佳和药业有限公司	6,220,000.00	4.36	2024 年	项目尚未完成

单位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高瑞耀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4.21	2025 年	项目尚未完成
合计	72,847,288.49	51.10		

续：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厦门再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8.63	2024 年	项目尚未完成
中润药业有限公司	15,129,176.44	14.10	2024 年	项目尚未完成
KanekaCorporation(株式会社钟化)	4,731,151.00	4.41	2023 年	项目尚未完成
江西省全南县人民医院	3,099,234.60	2.89	2024 年	项目尚未完成
航天中心医院	2,577,100.00	2.40	2024 年	项目尚未完成
合计	45,536,662.04	42.43		

注释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776,284.25	312,169.24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4,170,224.81	104,617,792.97
合计	44,946,509.06	104,929,962.21

（一）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8,315,669.26	73,159,706.74
1-2 年	4,742,694.40	31,079,697.33
2-3 年	10,870,590.00	1,455,256.17
3-4 年	9,375,828.6	11,697,872.10
4-5 年	3,522,934.00	1,383,643.00
5 年以上	1,649,657.00	838,739.00
小计	58,477,373.26	119,614,914.34
减：坏账准备	14,307,148.45	14,997,121.37
合计	44,170,224.81	104,617,792.9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作意向金	7,547,500.00	7,547,500.00
保证金	7,866,639.95	7,748,720.91

款项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往来款	41,236,883.14	102,105,678.14
社保代扣代缴	1,022,025.08	959,889.87
备用金及其他	804,325.09	1,253,125.42
合计	58,477,373.26	119,614,914.34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8,477,373.26	100.00	14,307,148.45	24.47	44,170,224.81
其中：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58,477,373.26	100.00	14,307,148.45	24.47	44,170,224.81
合计	58,477,373.26	100.00	14,307,148.45	24.47	44,170,224.81

续：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19,614,914.34	100.00	14,997,121.37	12.54	104,617,792.97
其中：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19,614,914.34	100.00	14,997,121.37	12.54	104,617,792.97
合计	119,614,914.34	100.00	14,997,121.37	12.54	104,617,792.97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315,669.26	1,415,783.51	5.00
1—2 年	4,742,694.40	474,269.44	10.00
2—3 年	10,870,590.00	3,261,177.00	30.00
3—4 年	9,375,828.60	4,687,914.30	50.00
4—5 年	3,522,934.00	2,818,347.20	80.00
5 年以上	1,649,657.00	1,649,657.00	100.00
合计	58,477,373.26	14,307,148.45	24.47

续：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3,159,706.74	3,657,985.34	5.00
1—2 年	31,079,697.33	3,107,969.73	10.00
2—3 年	1,455,256.17	436,576.85	30.00
3—4 年	11,697,872.10	5,848,936.05	50.00
4—5 年	1,383,643.00	1,106,914.40	80.00
5 年以上	838,739.00	838,739.00	100.00
合计	119,614,914.34	14,997,121.37	12.54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2025 年 1-6 月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5,008,756.12	---	---	15,008,756.12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701,607.67	---	---	701,607.67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14,307,148.45	---	---	14,307,148.45

续：

坏账准备	2024 年度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7,019,703.94	---	---	7,019,703.94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坏账准备	2024 年度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一转回第二阶段	---	---	---	---
一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8,192,145.13	---	---	8,192,145.13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201,336.00	---	---	201,336.00
其他变动	-13,391.70	---	---	-13,391.70
期末余额	14,997,121.37	---	---	14,997,121.37

6.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201,336.00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江苏万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0	1 年以内	34.20	1,000,000.00
2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2-3 年	17.10	3,000,000.00
3	四川先通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作意向款	7,547,500.00	4 年以内	12.91	3,627,590.00
4	利虔	借款	4,55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7.78	377,500.00
5	陕西勤迈药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80,123.44	1 年以内	4.58	134,006.17
	合计		44,777,623.44		76.57	8,139,096.17

续：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利虔	借款	28,280,000.00	1 年以内	23.64	1,414,000.00
2	湖北吴顺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250,000.00	1-2 年	16.93	2,025,000.00
3	江苏万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0	1 年以内	16.72	1,000,000.00
4	伊莱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000,000.00	1 年以内	14.21	850,000.00
5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1-2 年	8.36	1,000,000.00
	合计		95,530,000.00		79.86	6,289,000.00

注释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652,535.51	1,166,914.80	43,485,620.71	32,103,933.85	1,127,596.81	30,976,337.04
库存商品	53,716,372.51	5,470,621.11	48,245,751.40	68,078,992.63	3,751,428.40	64,327,564.23
半成品	3,597,406.87	---	3,597,406.87	3,550,818.23	---	3,550,818.23
发出商品	211,634.39	---	211,634.39	670,796.25	---	670,796.25
委托加工物资	5,214,697.93	---	5,214,697.93	1,331,475.33	---	1,331,475.33
在产品	11,040,259.32	---	11,040,259.32	3,217,051.38	---	3,217,051.38
周转材料	1,808,006.91	---	1,808,006.91	769,187.12	---	769,187.12
合同履约成本	5,245,735.42	---	5,245,735.42	5,268,362.30	---	5,268,362.30
合计	125,486,648.86	6,637,535.91	118,849,112.95	114,990,617.09	4,879,025.21	110,111,591.8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核销	
原材料	10,108,779.15	579,884.74	---	---	---	9,561,067.08	1,127,596.81
库存商品	406,051.46	5,037,327.69	---	---	---	1,691,950.75	3,751,428.40
半成品	921,817.25	---	---	---	921,817.25	---	---
合计	11,436,647.86	5,617,212.43	---	---	921,817.25	11,253,017.83	4,879,025.21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核销	
原材料	1,127,596.81	398,522.74	---	---	---	359,204.75	1,166,914.80
库存商品	3,751,428.40	1,973,046.36	---	---	---	253,853.65	5,470,621.11
半成品	---	---	---	---	---	---	---
合计	4,879,025.21	2,371,569.10	---	---	---	613,058.40	6,637,535.91

注释9.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药学研究服务	230,512,870.73	32,866,957.24	197,645,913.49	192,005,791.80	25,766,345.96	166,239,445.84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临床试验及生物分析服务	140,458,783.86	12,874,573.99	127,584,209.87	154,378,406.58	11,109,226.54	143,269,180.04
合计	370,971,654.59	45,741,531.23	325,230,123.36	346,384,198.38	36,875,572.50	309,508,625.88

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药学研究服务	21,056,819.15	4,709,526.81	---	---	---	25,766,345.96
临床试验及生物分析服务	8,705,699.77	2,869,186.72	465,659.95	---	---	11,109,226.54
合计	29,762,518.92	7,578,713.53	465,659.95	---	---	36,875,572.50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药学研究服务	25,766,345.96	7,141,565.62	40,954.34	---	---	32,866,957.24
临床试验及生物分析服务	11,109,226.54	1,997,558.66	232,211.21	---	---	12,874,573.99
合计	36,875,572.50	9,139,124.28	273,165.55	---	---	45,741,531.23

注释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000,000.00
增值税留抵扣额	10,865,498.75	10,400,450.57
所得税预缴税额	281,535.66	1,481,689.73
待摊房租、维修费用及其他	2,201,688.50	2,753,421.14
合计	33,348,722.91	34,635,561.44

注释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 月 1 日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 他		
联营企业：												
山东艾格林制药有限公司	28,028,167.22	---	---	---	-3,093,875.87	---	---	---	---	---	24,934,291.35	---
东方妍美（成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	-4,771,202.89	---	---	---	---	---	25,228,797.11	
广东隼华诺药业有限公司	---	---	1,000,000.00	---	-288,911.65	---	---	---	---	---	711,088.35	
合计	58,028,167.22	---	1,000,000.00	---	-8,153,990.41	---	---	---	---	---	50,874,176.81	---

续：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 他		
联营企业：												
山东艾格林制药有限公司	24,934,291.35	---	---	---	-1,970,454.41	---	---	---	---	---	22,963,836.94	---
东方妍美（成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228,797.11	---	---	---	-2,819,793.19	---	---	---	---	---	22,409,003.92	---
广东隼华诺药业有限公司	711,088.35	---	---	---	-286,209.29	---	---	---	---	---	424,879.06	---
天津安默赛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1,000,000.00	---	-4,678.97	---	---	---	---	---	995,321.03	---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 他		
合计	50,874,176.81	---	1,000,000.00	---	-5,081,135.86	---	---	---	---	---	46,793,040.95	---

注：（1）公司持有成都西宏妍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2.34%的股权比例，公司实际控制人利虔先生于 2023 年担任其董事，故公司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2）成都西宏妍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更名为东方妍美（成都）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完成股改，股改后更名为东方妍美（成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持有广东隼华诺药业有限公司 15%的股权比例，公司法人刘宇晶先生于 2024 年担任其董事，故公司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注释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分项列示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23.68	---	---	---	---	---	20,000,023.68
合计	20,000,023.68	---	---	---	---	---	20,000,023.68

续：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战略性投资
合计	---	---	---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23.68	---	---	---	---	---	20,000,023.68
北京艺妙神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合计	20,000,023.68	10,000,000.00	---	---	---	---	30,000,023.68

续：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战略性投资
北京艺妙神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	---	战略性投资
合计	---	---	---	

注释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工具	111,782.15	111,782.15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工具投资	170,650,000.00	140,150,000.00
其中：北京昌科知衡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赣州壹云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750,000.00	25,750,000.00
台州仲达医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00,000.00	24,000,000.00
北京鸿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	---
南京和润至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00.00	5,400,000.00
赣州紫宁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50,000,000.00
苏州鸿博二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170,761,782.15	140,261,782.15

注释14. 固定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424,876,069.21	416,019,359.53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424,876,069.21	416,019,359.53

（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4 年 1 月 1 日	229,399,487.42	310,812,565.73	11,738,186.05	22,255,020.58	2,950,427.60	577,155,687.38
2. 本期增加金额	22,250,662.22	27,154,011.26	1,309,553.15	3,725,515.64	149,142.12	54,588,884.39
购置	---	27,154,011.26	1,309,553.15	3,725,515.64	149,142.12	32,338,222.17
在建工程转入	22,250,662.22	---	---	---	---	22,250,662.22
3. 本期减少金额	373,299.66	3,324,361.43	282,118.78	579,898.67	24,130.87	4,583,809.41
处置或报废	373,299.66	1,321,541.87	282,118.78	180,663.94	24,130.87	2,181,755.12
其他减少	---	2,002,819.56	---	399,234.73	---	2,402,054.29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51,276,849.98	334,642,215.56	12,765,620.42	25,400,637.55	3,075,438.85	627,160,762.36
二、累计折旧						
1. 2024 年 1 月 1 日	44,335,739.73	106,835,148.38	4,568,957.82	10,800,377.56	1,110,832.45	167,651,055.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59,485.76	29,304,460.89	2,014,446.86	3,596,738.81	495,233.63	45,470,365.95
本期计提	10,059,485.76	29,304,460.89	2,014,446.86	3,596,738.81	495,233.63	45,470,365.95
3. 本期减少金额	277,154.24	1,219,303.55	239,829.77	232,752.57	10,978.93	1,980,019.06
处置或报废	277,154.24	985,472.29	239,829.77	100,675.91	10,978.93	1,614,111.14
其他减少	---	233,831.26	---	132,076.66	---	365,907.92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4,118,071.25	134,920,305.72	6,343,574.91	14,164,363.80	1,595,087.15	211,141,402.83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三. 减值准备						
1. 2024 年 1 月 1 日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97,158,778.73	199,721,909.84	6,422,045.51	11,236,273.75	1,480,351.70	416,019,359.53
2. 2024 年 1 月 1 日	185,063,747.69	203,977,417.35	7,169,228.23	11,454,643.02	1,839,595.15	409,504,631.44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51,276,849.98	334,642,215.56	12,765,620.42	25,400,637.55	3,075,438.85	627,160,762.36
2. 本期增加金额	26,071,529.15	5,519,383.98	548,702.54	1,302,264.90	171,546.48	33,613,427.05
购置	---	5,517,454.78	548,702.54	1,018,689.36	171,546.48	7,256,393.16
在建工程转入	26,071,529.15	1,929.20	---	283,575.54	---	26,357,033.89
3. 本期减少金额	---	1,880,994.48	---	797,523.51	---	2,678,517.99
处置或报废	---	1,880,994.48	---	797,523.51	---	2,678,517.99
4. 2025 年 6 月 30 日	277,348,379.13	338,280,605.06	13,314,322.96	25,905,378.94	3,246,985.33	658,095,671.42
二. 累计折旧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4,118,071.25	134,920,305.72	6,343,574.91	14,164,363.80	1,595,087.15	211,141,402.83
2. 本期增加金额	5,247,041.21	15,276,682.96	919,649.15	1,842,786.34	253,046.39	23,539,206.05
本期计提	5,247,041.21	15,276,682.96	919,649.15	1,842,786.34	253,046.39	23,539,206.05
3. 本期减少金额	---	1,080,226.16	---	380,780.51	---	1,461,006.67
处置或报废	---	1,080,226.16	---	380,780.51	---	1,461,006.67
其他减少	---	---	---	---	---	---
4. 2025 年 6 月 30 日	59,365,112.46	149,116,762.52	7,263,224.06	15,626,369.63	1,848,133.54	233,219,602.21
三. 减值准备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5 年 6 月 30 日	217,983,266.67	189,163,842.54	6,051,098.90	10,279,009.31	1,398,851.79	424,876,069.21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97,158,778.73	199,721,909.84	6,422,045.51	11,236,273.75	1,480,351.70	416,019,359.53

2. 期末不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注释15. 在建工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080,779.94	13,327,065.89
工程物资	---	---
合计	2,080,779.94	13,327,065.89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京百奥注射剂微纳米制剂车间建设项目	440,273.05	---	440,273.05
北京百奥溶剂贴车间	96,226.42	---	96,226.42
江苏永安仓库钢结构厂房项目	698,759.19	---	698,759.19
江苏永安三期药品生产项目	204,950.50	---	204,950.50
江苏永安制剂仓库	103,773.58	---	103,773.58
江西泓森仓库装修工程	797.20	---	797.20
北京诺核动力前体技改项目净化暖通安装工程	488,000.00	---	488,000.00
北京诺核动力洁净区消防设备安装工程	48,000.00	---	48,000.00
合计	2,080,779.94	---	2,080,779.94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京百奥冻干片车间建设	3,178,861.22	---	3,178,861.22
北京百奥热熔贴剂车间建设	9,629,839.83	---	9,629,839.83
北京百奥注射剂微纳米制剂车间建设	41,811.43	---	41,811.43
北京百奥实验室改造	236,697.25	---	236,697.25
北京百奥溶剂贴车间	25,471.70	---	25,471.70
永安制药三期工程	204,950.50	---	204,950.50
永安制药制剂仓库	9,433.96	---	9,433.96
合计	13,327,065.89	---	13,327,065.8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报告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百奥新建凝胶 贴膏剂车间项目	19,586,489.42	---	19,586,489.42	---	---
北京百奥冻干片车 间建设	---	3,178,861.22	---	---	3,178,861.22
北京百奥热熔贴剂 车间建设	---	9,629,839.83	---	---	9,629,839.83
合计	19,586,489.42	12,808,701.05	19,586,489.42	---	12,808,701.05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	工程进 度 (%)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北京百奥冻干片车 间建设	1,765.00	18.01%	18.01	---	---	---	自有资金
北京百奥热熔贴剂 车间建设	1,400.00	68.78%	68.78	---	---	---	自有资金
合计	3,165.00	---	---	---	---	---	

续：

工程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北京百奥冻干片车 间建设	3,178,861.22	---	3,178,861.22	---	---
北京百奥热熔贴剂 车间建设	9,629,839.83	---	9,629,839.83	---	---
北京百奥注射剂微 纳米制剂车间建设	---	440,273.05	---	---	440,273.05
江苏永安仓库钢结 构厂房项目	---	698,759.19	---	---	698,759.19
合计	12,808,701.05	1,139,032.24	12,808,701.05	---	1,139,032.24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	工程进 度 (%)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北京百奥注射剂微 纳米制剂车间建设	4,297.20	1.02	1.02	---	---	---	自有资金
江苏永安仓库钢结 构厂房项目	119.25	58.60	58.60	---	---	---	自有资金
合计	4,416.45	---	---	---	---	---	

注释16.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4 年 1 月 1 日	135,615,774.75	135,615,774.75
2. 本期增加金额	19,460,549.41	19,460,549.4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租赁	19,460,549.41	19,460,549.41
3. 本期减少金额	45,204,014.83	45,204,014.83
租赁到期	43,271,190.02	43,271,190.02
其他减少	1,932,824.81	1,932,824.81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9,872,309.33	109,872,309.33
二. 累计折旧		
1. 2024 年 1 月 1 日	60,225,937.24	60,225,937.24
2. 本期增加金额	23,955,052.10	23,955,052.10
本期计提	23,955,052.10	23,955,052.10
3. 本期减少金额	41,590,184.88	41,590,184.88
租赁到期	40,301,634.98	40,301,634.98
其他减少	1,288,549.90	1,288,549.90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2,590,804.46	42,590,804.46
三. 减值准备		
1. 2024 年 1 月 1 日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7,281,504.87	67,281,504.87
2. 2024 年 1 月 1 日	75,389,837.51	75,389,837.51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9,872,309.33	109,872,309.33
2. 本期增加金额	775,662.89	775,662.89
租赁	775,662.89	775,662.89
3. 本期减少金额	1,199,216.38	1,199,216.38
租赁到期	1,199,216.38	1,199,216.38
其他减少	---	---
4. 2025 年 6 月 30 日	109,448,755.84	109,448,755.84
二. 累计折旧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2,590,804.46	42,590,804.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80,144.51	12,680,144.51
本期计提	12,680,144.51	12,680,144.51
3. 本期减少金额	500,148.94	500,148.9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租赁到期	500,148.94	500,148.94
其他减少	---	---
4. 2025 年 6 月 30 日	54,770,800.03	54,770,800.03
三. 减值准备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5 年 6 月 30 日	54,677,955.81	54,677,955.81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7,281,504.87	67,281,504.87

注释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药品批件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4 年 1 月 1 日	52,311,650.52	1,613,726.84	73,408,108.10	14,338,733.25	141,672,218.71
2. 本期增加金额	---	---	24,882,948.11	2,062,184.44	26,945,132.55
购置	---	---	---	2,062,184.44	2,062,184.44
内部研发	---	---	24,882,948.11	---	24,882,948.11
其他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13,894.58	413,894.58
处置	---	---	---	7,692.31	7,692.31
其他减少	---	---	---	406,202.27	406,202.27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2,311,650.52	1,613,726.84	98,291,056.21	15,987,023.11	168,203,456.68
二. 累计摊销					
1. 2024 年 1 月 1 日	12,533,653.28	1,587,493.39	15,122,795.47	6,994,100.30	36,238,042.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5,568.16	5,378.10	9,098,809.70	2,172,825.64	12,582,581.60
本期计提	1,305,568.16	5,378.10	9,098,809.70	2,172,825.64	12,582,581.60
其他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17,462.10	117,462.10
处置	---	---	---	38,198.56	38,198.56
其他减少	---	---	---	79,263.54	79,263.54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3,839,221.44	1,592,871.49	24,221,605.17	9,049,463.84	48,703,161.94
三. 减值准备					
1. 2024 年 1 月 1 日	---	---	---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药品批件	软件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8,472,429.08	20,855.35	74,069,451.04	6,937,559.27	119,500,294.74
2. 2024 年 1 月 1 日	39,777,997.24	26,233.45	58,285,312.63	7,344,632.95	105,434,176.27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药品批件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2,311,650.52	1,613,726.84	98,291,056.21	15,987,023.11	168,203,456.68
2. 本期增加金额	---	---	53,456,313.45	1,620,765.25	55,077,078.70
购置	---	---	35,529,483.64	1,620,765.25	37,150,248.89
内部研发	---	---	9,066,707.58	---	9,066,707.58
其他增加	---	---	8,860,122.23	---	8,860,122.2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59,400.00	59,400.00
处置	---	---	---	59,400.00	59,400.00
其他减少	---	---	---	---	---
4. 2025 年 6 月 30 日	52,311,650.52	1,613,726.84	151,747,369.66	17,548,388.36	223,221,135.38
二. 累计摊销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3,839,221.44	1,592,871.49	24,221,605.17	9,049,463.84	48,703,161.94
2. 本期增加金额	652,784.07	2,689.05	9,568,034.85	1,842,233.95	12,065,741.92
本期计提	652,784.07	2,689.05	7,583,367.42	1,842,233.95	10,081,074.49
其他增加	---	---	1,984,667.43	---	1,984,667.4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330,355.74	---	330,355.74
处置	---	---	330,355.74	---	330,355.74
其他减少	---	---	---	---	---
4. 2025 年 6 月 30 日	14,492,005.51	1,595,560.54	33,459,284.28	10,891,697.79	60,438,548.12
三. 减值准备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5 年 6 月 30 日	37,819,645.01	18,166.30	118,288,085.38	6,656,690.57	162,782,587.26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8,472,429.08	20,855.35	74,069,451.04	6,937,559.27	119,500,294.74

注释18. 开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委外研发	43,622,724.14	79,877,504.77
临床试验费	390,000.00	13,294,360.85
职工薪酬	25,673,396.79	63,469,567.90
技术服务费	58,881.66	495,495.69
材料费	6,584,212.42	30,526,570.35
折旧及摊销	8,515,711.46	19,121,007.39
房租及物业费	643,016.88	3,122,324.08
注册审批费	327,600.00	2,295,950.00
检测维修费	398,017.33	1,141,174.41
加工费	918,619.03	806,944.51
其他	2,881,786.59	6,171,443.94
合计	90,013,966.30	220,322,343.8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1,943,207.57	200,476,663.83
资本化研发支出	43,111,661.23	33,069,391.95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计提减值	
1.依折麦布辛伐他汀片	248,360.17	4,248,051.66	---	---	---	---	---	4,496,411.83
2.尼可地尔缓释片	---	10,918.07	---	10,918.07	---	---	---	---
3.沙格列汀二甲双胍缓释片	---	5,589,277.20	---	3,474,141.04	---	---	---	2,115,136.16
4.美阿沙坦钾包衣片	359,895.58	2,427,504.34	---	438,486.73	---	---	---	2,348,913.19
5.盐酸托莫西汀胶囊	7,204,609.66	4,246,156.28	---	---	11,450,765.94	---	---	---
6.厄贝沙坦氢氯地平片	---	4,458,527.89	---	4,458,527.89	---	---	---	---
7.双醋瑞因胶囊	---	3,906,778.95	---	3,247,728.52	---	---	---	659,050.43
8.盐酸伊伐布雷定缓释片	---	4,192,321.45	---	4,192,321.45	---	---	---	---
9.阿齐沙坦氢氯地平片	---	2,907,617.93	---	2,907,617.93	---	---	---	---
10.吡格列酮二甲双胍片	---	2,200,000.00	---	2,200,000.00	---	---	---	---
11.孟鲁司特钠口崩片	---	1,201,814.50	---	269,414.01	---	---	---	932,400.49
12.蛋白琥珀酸铁口服液	---	1,892,219.25	---	1,892,219.25	---	---	---	---
13.利格列汀二甲双胍片（II）	---	1,149,053.96	---	-151,096.57	---	---	---	1,300,150.53
14.奥美拉唑碳酸氢钠干混悬剂（I）	---	1,002,000.00	---	1,002,000.00	---	---	---	---
15.奥美拉唑碳酸氢钠干混悬剂（II）	---	1,002,000.00	---	1,002,000.00	---	---	---	---
16.二甲基亚砜	12,234,491.27	3,128,402.34	---	---	---	---	---	15,362,893.61
17.赛洛多辛胶囊	2,298,360.38	152,599.22	---	---	2,450,959.60	---	---	---
18.替米沙坦氢氯地平片	4,948,015.75	317,553.99	---	---	---	---	---	5,265,569.74
19.奥美沙坦酯氢氯地平片	3,171,026.86	549,118.53	---	---	---	---	---	3,720,145.39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计提减值	
20.二甲双胍恩格列净片（I）	6,433,806.25	345,474.15	---	---	6,779,280.40	---	---	---
21.依度沙班包衣片	4,159,764.48	530,547.03	---	---	---	---	---	4,690,311.51
22.盐酸丙卡特罗颗粒	2,371,007.98	136,767.94	---	---	2,507,775.92	---	---	---
23.替米沙坦氢氯噻嗪片	---	9,209.23	---	9,209.23	---	---	---	---
24.复方甘草酸苷片	2,498,912.55	-804,746.30	---	---	1,694,166.25	---	---	---
25.实验动物模型研究	---	6,249,687.46	---	6,249,687.46	---	---	---	---
26.YDQ	---	6,000,000.00	---	6,000,000.00	---	---	---	---
27.STC007	---	5,970,334.06	---	5,970,334.06	---	---	---	---
28.ZM001 IC19a	---	5,850,000.00	---	5,850,000.00	---	---	---	---
29.BLDH	---	5,366,631.55	---	5,366,631.55	---	---	---	---
30.YDM	---	4,500,000.00	---	4,500,000.00	---	---	---	---
31.YDS	---	4,500,000.00	---	4,500,000.00	---	---	---	---
32.YCE	---	4,000,000.00	---	4,000,000.00	---	---	---	---
33.STC008	---	3,309,580.02	---	3,309,580.02	---	---	---	---
34.YLD	---	2,568,561.73	---	2,568,561.73	---	---	---	---
35.BTP0427	---	2,145,708.20	---	2,145,708.20	---	---	---	---
36.TLFH	---	2,129,981.00	---	2,129,981.00	---	---	---	---
37.YHAX	---	1,757,087.12	---	1,757,087.12	---	---	---	---
38.YWD	---	1,660,782.01	---	1,660,782.01	---	---	---	---
39.YAA	---	1,558,661.72	---	1,558,661.72	---	---	---	---
40.BTP3081	---	1,531,102.81	---	1,531,102.81	---	---	---	---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计提减值	
41.YAR	---	1,514,232.47	---	1,514,232.47	---	---	---	---
42.FBLH	---	1,462,733.26	---	1,462,733.26	---	---	---	---
43.YMD	---	1,451,545.97	---	1,451,545.97	---	---	---	---
44.YQS	---	1,443,826.14	---	1,443,826.14	---	---	---	---
45.ST2108	---	1,350,977.89	---	1,350,977.89	---	---	---	---
46.YYG	---	1,272,907.44	---	1,272,907.44	---	---	---	---
47.LSDH	---	1,256,517.44	---	1,256,517.44	---	---	---	---
48.NHKC-1	---	1,255,234.00	---	1,255,234.00	---	---	---	---
49.YFL	---	1,240,184.99	---	1,240,184.99	---	---	---	---
50.BTP4507	---	1,202,504.78	---	1,202,504.78	---	---	---	---
51.YJN	---	1,172,693.43	---	1,172,693.43	---	---	---	---
52.YDMH	---	1,110,026.97	---	1,110,026.97	---	---	---	---
53.ST2210（ZJ）	---	1,052,321.61	---	1,052,321.61	---	---	---	---
54.ST2206	---	1,035,207.92	---	1,035,207.92	---	---	---	---
55.YSC	---	996,206.08	---	996,206.08	---	---	---	---
56.ST2310	---	987,763.13	---	987,763.13	---	---	---	---
57.ST2207	---	977,463.15	---	977,463.15	---	---	---	---
58.YDD	---	934,833.95	---	934,833.95	---	---	---	---
59.ST2309（ZJ）	---	925,034.27	---	925,034.27	---	---	---	---
60.YBPB	---	907,852.80	---	907,852.80	---	---	---	---
61.STS011	---	871,048.14	---	871,048.14	---	---	---	---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计提减值	
62.BTP0707	---	843,022.19	---	843,022.19	---	---	---	---
63.YLA	---	816,390.32	---	816,390.32	---	---	---	---
64.YFX	---	807,316.79	---	807,316.79	---	---	---	---
65.ST2311	---	806,249.63	---	806,249.63	---	---	---	---
66.YSSH	---	803,233.00	---	803,233.00	---	---	---	---
67.SX2203	---	800,627.31	---	800,627.31	---	---	---	---
68.YXS	---	779,754.06	---	779,754.06	---	---	---	---
69.BTP5207	---	775,692.44	---	775,692.44	---	---	---	---
70.YPZP	---	772,198.67	---	772,198.67	---	---	---	---
71.SLFH	---	768,940.46	---	768,940.46	---	---	---	---
72.ST2309	---	747,452.48	---	747,452.48	---	---	---	---
73.TLTH	---	737,835.76	---	737,835.76	---	---	---	---
74.BNSH	---	734,502.02	---	734,502.02	---	---	---	---
75.YAP	---	726,008.74	---	726,008.74	---	---	---	---
76.BTP4327	---	724,348.58	---	724,348.58	---	---	---	---
77.SLH	---	694,102.21	---	694,102.21	---	---	---	---
78.YGY	---	653,223.22	---	653,223.22	---	---	---	---
79.YLX	---	652,354.37	---	652,354.37	---	---	---	---
80.SX2302	---	650,310.32	---	650,310.32	---	---	---	---
81.BTP4416	---	648,029.98	---	648,029.98	---	---	---	---
82.YAZ	---	616,308.34	---	616,308.34	---	---	---	---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计提减值	
83.YBK	---	615,774.17	---	615,774.17	---	---	---	---
84.BTP1209	---	608,596.82	---	608,596.82	---	---	---	---
85.JBN	---	605,143.84	---	605,143.84	---	---	---	---
86.NH KC-2	---	564,861.37	---	564,861.37	---	---	---	---
87.ST2314	---	545,355.57	---	545,355.57	---	---	---	---
88.TLLH	---	536,192.34	---	536,192.34	---	---	---	---
89.LSFH	---	486,472.28	---	486,472.28	---	---	---	---
90.ST2301	---	466,848.44	---	466,848.44	---	---	---	---
91.其他计入当期损益项目	---	72,016,797.05	---	72,016,797.05	---	---	---	---
合计	45,928,250.93	220,322,343.89	---	200,476,663.83	24,882,948.11	---	---	40,890,982.88

续：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5 年 6 月 30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计提减值	
1.盐酸伊伐布雷定缓释片	---	4,512,923.05	---	---	---	---	---	4,512,923.05
2.二甲双胍恩格列净片(I)	---	1,736,800.00	---	1,736,800.00	---	---	---	---
3.缬沙坦氨氯地平片(I)	---	1,500,000.00	---	1,500,000.00	---	---	---	---
4.奥美沙坦酯氨氯地平片	3,720,145.39	41,252.43	---	---	3,761,397.82	---	---	---
5.雷诺嗪缓释片	---	781,668.38	---	---	---	---	---	781,668.38
6.替米沙坦氨氯地平片	5,265,569.74	39,740.02	---	---	5,305,309.76	---	---	---
7.双醋瑞因胶囊	659,050.43	598,926.48	---	318,000.00	---	---	---	939,976.91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5 年 6 月 30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计提减值	
8.依度沙班包衣片	4,690,311.51	527,407.49	---	---	---	---	---	5,217,719.00
9.二甲基亚砒	15,362,893.61	1,133,186.30	---	---	---	---	---	16,496,079.91
10.沙格列汀二甲双胍缓释片	2,115,136.16	-212,705.89	---	-344,179.87	---	---	---	2,246,610.14
11.依折麦布辛伐他汀片	4,496,411.83	-350,572.34	---	---	---	---	---	4,145,839.49
12.阿齐沙坦氨氯地平片	---	126,920.85	---	---	---	---	---	126,920.85
13.利格列汀二甲双胍片（II）	1,300,150.53	126,321.19	---	---	---	---	---	1,426,471.72
14.尼可地尔缓释片	---	82,303.04	---	82,303.04	---	---	---	---
15.洛索洛芬钠贴剂	---	336,610.53	---	---	---	---	---	336,610.53
16.美阿沙坦钾包衣片	2,348,913.19	75,865.30	---	---	---	---	---	2,424,778.49
17.孟鲁司特钠口崩片	932,400.49	145,727.33	---	---	---	---	---	1,078,127.82
18.氟比洛芬热熔贴	---	161,307.74	---	---	---	---	---	161,307.74
19.厄贝沙坦氨氯地平片	---	968.20	---	968.20	---	---	---	---
20.ZM001/IM19/IC19a	---	11,000,000.00	---	11,000,000.00	---	---	---	---
21.ABA001	---	6,035,320.55	---	6,035,320.55	---	---	---	---
22.实验动物模型研究	---	2,551,143.45	---	2,551,143.45	---	---	---	---
23.STC008	---	2,490,459.45	---	2,490,459.45	---	---	---	---
24.FBLH	---	1,890,591.49	---	1,890,591.49	---	---	---	---
25.STC009	---	1,913,786.55	---	1,913,786.55	---	---	---	---
26.TLFH	---	1,786,702.66	---	1,786,702.66	---	---	---	---
27.YHAX	---	1,276,741.65	---	1,276,741.65	---	---	---	---
28.DL-YJY	---	1,274,741.65	---	1,274,741.65	---	---	---	---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5 年 6 月 30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计提减值	
29.BTP4507	---	1,210,672.86	---	1,210,672.86	---	---	---	---
30.ST2301	---	1,154,980.79	---	1,154,980.79	---	---	---	---
31.001	---	1,050,267.00	---	1,050,267.00	---	---	---	---
32.LSFH	---	877,240.05	---	877,240.05	---	---	---	---
33.YLX	---	920,810.74	---	920,810.74	---	---	---	---
34.YDL	---	885,275.83	---	885,275.83	---	---	---	---
35.STS006	---	846,835.95	---	846,835.95	---	---	---	---
36.ST2309（ZJ）	---	762,139.46	---	762,139.46	---	---	---	---
37.YDD	---	742,377.31	---	742,377.31	---	---	---	---
38.YJN	---	716,491.90	---	716,491.90	---	---	---	---
39.YDMH	---	690,475.75	---	690,475.75	---	---	---	---
40.TLTH	---	675,290.58	---	675,290.58	---	---	---	---
41.SLFH	---	672,705.11	---	672,705.11	---	---	---	---
42.BTP0427	---	664,350.18	---	664,350.18	---	---	---	---
43.ABY001	---	656,455.64	---	656,455.64	---	---	---	---
44.SLH	---	654,969.18	---	654,969.18	---	---	---	---
45.SX2302	---	647,572.47	---	647,572.47	---	---	---	---
46.YLD	---	638,628.25	---	638,628.25	---	---	---	---
47.STS011	---	627,972.65	---	627,972.65	---	---	---	---
48.其他计入当期损益项目	---	33,334,317.05	---	33,334,317.05	---	---	---	---
合计	40,890,982.88	90,013,966.30	---	81,943,207.57	9,066,707.58	---	---	39,895,034.03

注释19.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 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诺和德美医药 技术有限公司	20,510,847.34	---	---	---	---	20,510,847.34
北京弘生医药科技 有限公司	5,546,388.65	---	---	---	---	5,546,388.65
北京百奥药业有限 责任公司	37,969,112.47	---	---	---	---	37,969,112.47
江苏永安制药有限 公司	3,604,621.48	---	---	---	---	3,604,621.48
江西泓森医药有限 公司	3,000,000.00	---	---	---	---	3,000,000.00
合计	70,630,969.94	---	---	---	---	70,630,969.94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企业合并 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诺和德美医药 技术有限公司	20,510,847.34	---	---	---	---	20,510,847.34
北京弘生医药科技 有限公司	5,546,388.65	---	---	---	---	5,546,388.65
北京百奥药业有限 责任公司	37,969,112.47	---	---	---	---	37,969,112.47
江苏永安制药有限 公司	3,604,621.48	---	---	---	---	3,604,621.48
江西泓森医药有限 公司	3,000,000.00	---	---	---	---	3,000,000.00
合计	70,630,969.94	---	---	---	---	70,630,969.94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诺和德美医药 技术有限公司	---	---	---	---	---	---
北京弘生医药科技 有限公司	---	---	---	---	---	---
北京百奥药业有限 责任公司	---	---	---	---	---	---
江苏永安制药有限 公司	---	---	---	---	---	---
江西泓森医药有限 公司	---	---	---	---	---	---
合计	---	---	---	---	---	---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诺和德美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	---	---	---	---	---
北京弘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北京百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江苏永安制药有限公司	---	---	---	---	---	---
江西泓森医药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	---	---	---	---	---

注释2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24年12月31日
装修费	68,694,971.53	23,801,888.93	21,695,234.73	908,323.47	69,893,302.26
合作项目	36,078,018.76	6,891,197.93	9,697,538.37	20,000,000.00	13,271,678.32
网络工程费用	---	2,075,471.70	34,591.20	---	2,040,880.50
其他	231,485.31	1,276,742.78	871,552.53	---	636,675.56
合计	105,004,475.60	34,045,301.34	32,298,916.83	20,908,323.47	85,842,536.64

续：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25年6月30日
装修费	69,893,302.26	3,661,061.16	11,926,710.43	---	61,627,652.99
合作项目	13,271,678.32	6,579,341.82	7,173,363.14	6,875,454.80	5,802,202.20
网络工程费用	2,040,880.50	---	103,773.60	---	1,937,106.90
其他	636,675.56	881,724.42	634,285.74	---	884,114.24
合计	85,842,536.64	11,122,127.40	19,838,132.91	6,875,454.80	70,251,076.33

注释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4,457,020.12	28,130,003.35	157,864,601.86	23,937,167.53
可抵扣亏损	419,066,386.96	68,327,439.23	397,978,877.64	64,649,207.03
政府补助	1,269,529.53	190,429.43	1,353,803.73	203,070.56
股份支付	4,026,880.91	614,541.58	---	---
租赁负债	47,113,170.41	7,543,100.38	49,066,881.50	7,837,212.5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923,688.40	1,188,553.26	6,417,201.06	962,580.16
合计	663,856,676.33	105,994,067.23	612,681,365.79	97,589,237.8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44,589,029.52	7,087,181.85	57,679,176.67	9,085,527.94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7,642,549.07	5,646,382.36	38,504,270.20	5,775,640.53
合计	82,231,578.59	12,733,564.21	96,183,446.87	14,861,168.4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34,157.81	99,559,909.42	7,216,370.84	90,372,867.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34,157.81	6,299,406.40	7,216,370.84	7,644,797.63

注释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工程款	48,239,971.14	18,267,963.79
预付药品权益款	6,500,000.00	16,500,000.00
预付股权款	---	10,000,000.00
股权投资款	---	10,000,000.00
预付技术转让款		5,510,000.00
合计	54,739,971.14	60,277,963.79

注释23. 短期借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432,556,094.78	270,154,477.09
保证借款	221,080,983.42	208,678,398.45
抵押及保证借款	107,183,806.00	84,99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556,336.40	280,953.19
合计	761,377,220.60	564,103,828.73

注释2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16,346,779.30	12,548,611.94
应付委外款	16,500,033.08	15,679,727.12
应付费用款	16,993,353.54	20,117,510.76
应付工程款	4,654,610.71	3,597,981.38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设备款	5,254,895.03	4,314,290.44
合计	59,749,671.66	56,258,121.64

2. 报告期内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尚未结算
卓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尚未结算

注释2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药学研究服务	155,799,460.92	169,008,742.56
临床试验及生物分析服务	224,482,705.76	145,634,401.61
预收销售货款	11,566,987.10	13,033,881.82
合计	391,849,153.78	327,677,025.99

注释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47,203,515.36	346,502,935.65	345,556,710.48	48,149,740.5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80,580.99	27,369,389.99	27,104,340.60	1,745,630.38
辞退福利	412,177.42	1,496,466.58	1,505,497.48	403,146.52
合计	49,096,273.77	375,368,792.22	374,166,548.56	50,298,517.43

续：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48,149,740.53	157,823,599.57	180,673,668.97	25,299,671.1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45,630.38	13,857,521.18	13,845,581.55	1,757,570.01
辞退福利	403,146.52	3,565,715.80	3,648,333.04	320,529.28
合计	50,298,517.43	175,246,836.55	198,167,583.56	27,377,770.4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029,770.44	311,463,858.41	310,653,929.04	46,839,699.81
职工福利费	---	5,587,359.31	5,577,859.31	9,500.00
社会保险费	928,493.04	15,958,844.03	15,821,141.90	1,066,195.17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894,592.07	15,170,837.55	15,044,509.80	1,020,919.82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伤保险费	32,382.58	611,603.51	604,641.07	39,345.02
生育保险费	1,518.39	176,402.97	171,991.03	5,930.33
补充医疗保险	---	183,433.34	183,433.34	---
住房公积金	74,313.82	12,629,653.80	12,630,188.80	73,778.8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0,938.06	679,786.76	690,158.09	160,566.73
合计	47,203,515.36	346,502,935.65	345,556,710.48	48,149,740.53

续：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839,699.81	141,098,600.44	163,980,643.84	23,957,656.41
职工福利费	9,500.00	2,904,368.45	2,913,868.45	---
社会保险费	1,066,195.17	7,975,550.41	7,990,761.74	1,050,983.84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020,919.82	7,562,053.60	7,578,869.25	1,004,104.17
工伤保险费	39,345.02	342,236.58	341,279.08	40,302.52
生育保险费	5,930.33	71,260.23	70,613.41	6,577.15
补充医疗保险	---	137,247.48	137,247.48	---
工会及职工教育经费	---	515,967.30	514,211.50	1,755.80
住房公积金	234,345.55	5,191,865.49	5,136,935.96	289,275.08
合计	48,149,740.53	157,823,599.57	180,673,668.97	25,299,671.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436,021.42	26,518,171.22	26,260,427.31	1,693,765.33
失业保险费	44,559.57	851,218.77	843,913.29	51,865.05
合计	1,480,580.99	27,369,389.99	27,104,340.60	1,745,630.38

续：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693,765.33	13,431,873.99	13,421,385.83	1,704,253.49
失业保险费	51,865.05	425,647.19	424,195.72	53,316.52
合计	1,745,630.38	13,857,521.18	13,845,581.55	1,757,570.01

注释2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0,547,336.60	13,161,589.75
企业所得税	22,203,035.06	6,699,882.57
个人所得税	120,963.37	892,889.58
印花税	225,827.36	203,770.21

税费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房产税	104,822.25	104,822.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8,558.35	310,290.93
教育费附加	255,475.75	170,827.81
地方教育附加	72,785.20	113,885.21
土地使用税	46,126.99	46,127.01
环保税	174.07	160.77
合计	33,815,105.00	21,704,246.07

注释2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75,781,687.93	63,193,132.53
合计	75,781,687.93	63,193,132.53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推广费	22,576,556.22	15,813,004.57
保证金	30,106,553.12	30,499,961.29
应付股权转让款	15,000,000.00	---
应付费用	923,021.49	713,943.63
代收款项	749,642.67	2,134,732.96
应付分成款	185,357.17	243,613.46
员工报销款	89,632.13	1,212,743.12
其他	6,150,925.13	12,575,133.50
合计	75,781,687.93	63,193,132.53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注释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880,346.24	26,609,836.0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266,133.33	19,299,600.00
合计	43,146,479.57	45,909,436.08

注释3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14,427,725.77	9,862,776.04
已背书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08,442.09	1,034,708.00
合计	14,636,167.86	10,897,484.04

注释31. 长期借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76,800,000.00	86,4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14,220,000.00	---
未到期应付利息	78,378.33	99,6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266,133.33	19,299,600.00
合计	71,832,245.00	67,200,000.00

长期借款说明：

（1）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订 9,6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为：0872017，质押物为本公司所持有的诺和晟泰 70%股权，质押合同编号为：0872017_001，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还款 1,920 万元，剩余借款本金 7,680 万元。

（2）北京百奥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2025 年 4 月 11 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借款合同，本金分别为 472.50 万元、949.50 万元，由利虔、朗研生命提供担保，北京百奥用工业厂房和工业用地办公\商业用房\园区工业用房作质押。

注释32.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478,725,906.06	478,725,906.06
合计	478,725,906.06	478,725,906.06

注释33. 租赁负债

剩余租赁年限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57,318,591.59	69,513,510.2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880,346.24	26,609,836.08
合计	33,438,245.35	42,903,674.21

注：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954,753.51 元（2024 年度：2,693,183.41 元）。

注释34. 递延收益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840,871.35	---	297,718.32	3,543,153.03	详见表 1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3,585,000.00	4,984,250.00	6,012,764.15	2,556,485.85	详见表 1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合计	7,425,871.35	4,984,250.00	6,310,482.47	6,099,638.88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543,153.03	---	158,351.10	3,384,801.93	详见表 1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2,556,485.85	750,000.00	15,337.94	3,291,147.91	详见表 1
合计	6,099,638.88	750,000.00	173,689.04	6,675,949.84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 益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加：其他 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天府英才专项资金	1,325,000.00	--	--	1,325,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蓉漂计划资金	1,500,000.00	1,740,000.00	--	2,000,000.00	--	--	1,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双流区新经济和科技局 2022 年第三批市级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500,000.00	--	--	5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天府峨眉计划	260,000.00	--	--	80,000.00	--	--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 CADD 的多肽创新分子发现及开发平台	--	500,000.00	--	--	--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成都市委组织部“建圈强链人才”资金	--	100,000.00	--	--	--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第二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	500,000.00	--	--	--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蚓激酶项目基建补助	1,300,000.02	--	--	99,999.96	--	--	1,200,000.06	与资产相关
培训费补贴资金	--	144,250.00	--	107,764.15	--	--	36,485.85	与收益相关
二甲双胍恩格列净片、盐酸丙卡特罗颗粒	--	2,000,000.00	--	2,000,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购买国家出让土地享受优惠差价	1,018,519.17	--	--	29,169.96	--	--	989,349.21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区级奖补奖金设备投入扶持	931,935.49	--	--	103,548.36	--	--	828,387.13	与资产相关
设备补助	590,416.67	--	--	65,000.04	--	--	525,416.6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425,871.35	4,984,250.00	--	6,310,482.47	--	--	6,099,638.88	

续：

负债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 益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加：其他 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蓉漂计划资金	1,240,000.00	---	---	---	---	---	1,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府峨眉计划	180,000.00	---	---	---	---	---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 益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加：其他变 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基于 CADD 的多肽创新分子发现及开发平台	500,000.00	---	---	---	---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成都市委组织部“建圈强链人才”资金	100,000.00	---	---	---	---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 新局 2024 第二批省级科技计划 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	---	---	---	---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太湖人才计划”	---	750,000.00	---	---	---	---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蚓激酶项目基建补助	1,200,000.06	---	---	49,999.98	---	---	1,150,000.08	与资产相关
培训费补贴资金	36,485.85	---	---	15,337.94	---	---	21,147.91	与收益相关
购买国家出让土地享受优惠 差价	989,349.21	---	---	14,585.04	---	---	974,764.17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区级奖补奖金设 备投入扶持	828,387.13	---	---	61,266.12	---	---	767,121.01	与资产相关
设备补助	525,416.63	---	---	32,499.96	---	---	492,916.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099,638.88	750,000.00	---	173,689.04	---	---	6,675,949.84	

注释35. 净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1,240,621,526.22	1,257,561,952.03
少数股东净资产	1,390,948.81	20,823,860.19
合计	1,242,012,475.03	1,278,385,812.22

注释3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6,139,548.46	351,266,064.02	1,425,164,509.24	636,750,850.21
其他业务	841,021.10	126,731.66	3,904,535.30	530,181.12
合计	746,980,569.56	351,392,795.68	1,429,069,044.54	637,281,031.3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2025 年 1 月-6 月				
合同分类	产品	批件转让	服务	合计
一、商品类型				

2025 年 1 月-6 月				
合同分类	产品	批件转让	服务	合计
药学研究服务	---	---	163,061,543.93	163,061,543.93
临床试验及生物分析服务	---	---	250,725,346.26	250,725,346.26
知识产权授权	---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权益分成	---	---	7,337,117.07	7,337,117.07
化学制剂	202,624,229.56	---	---	202,624,229.56
原料药及中间体	10,429,862.44	---	---	10,429,862.44
CMO 业务	---	---	11,961,449.20	11,961,449.20
其他业务	---	---	841,021.10	841,021.10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12,793,761.04	---	533,926,477.56	746,720,238.60
境外	260,330.96	---	---	260,330.96
三、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213,054,092.00	---	120,139,587.37	333,193,679.37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	---	413,786,890.19	413,786,890.19
合计	213,054,092.00	---	533,926,477.56	746,980,569.56

续：

2024 年度				
合同分类	产品	批件转让	服务	合计
一、商品类型				
药学研究服务	---	---	518,425,946.09	518,425,946.09
临床试验及生物分析服务	---	---	494,890,541.87	494,890,541.87
权益分成	---	---	6,533,612.78	6,533,612.78
化学制剂	354,314,515.73	---	---	354,314,515.73
原料药及中间体	23,589,088.01	---	---	23,589,088.01
CMO 业务	---	---	27,410,804.76	27,410,804.76
其他业务	---	---	3,904,535.30	3,904,535.30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377,581,774.15	---	1,051,156,057.17	1,428,737,831.32
境外	321,829.59	---	9,383.63	331,213.22
三、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377,903,603.74	---	47,282,915.00	425,186,518.74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	---	1,003,882,525.80	1,003,882,525.80
合计	377,903,603.74	---	1,051,165,440.80	1,429,069,044.54

3.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2025 年 1-6 月
1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104,154,785.73
2	上海乐旷惠霖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3	海南赛立克药业有限公司	40,046,209.28
4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34,056,590.90
5	山东省人民药业有限公司	16,309,874.78
	合计	294,567,460.69

续：

序号	客户名称	2024 年度
1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80,368,619.61
2	博瑞新创生物医药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76,779,000.99
3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5,286,478.72
4	海南斯达制药有限公司	35,064,056.83
5	北京先通源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236,022.39
	合计	269,734,178.54

注释3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3,713.18	2,743,192.83
教育费附加	924,535.68	1,399,064.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6,357.15	932,709.70
印花税	529,678.11	1,053,428.14
房产税	879,738.70	1,739,615.51
土地使用税	110,117.66	220,235.36
车辆使用税	24,298.25	21,835.88
环境保护税	1,593.22	620.91
合计	4,860,031.95	8,110,702.75

注释38. 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市场推广费	48,109,529.46	81,633,692.37
职工薪酬	14,009,287.12	32,410,512.04
服务费	5,006,186.39	15,993,661.65
差旅费	1,114,367.97	2,877,089.65
业务宣传费	1,196,309.23	579,888.87
业务招待费	1,182,849.89	4,641,508.82
折旧及摊销	462,191.23	701,456.69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办公费及其他	1,437,371.77	4,663,436.82
合计	72,518,093.06	143,501,246.91

注释39. 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37,645,754.02	95,413,459.62
折旧与摊销	16,393,428.75	28,926,585.80
股份支付	9,142,833.45	11,555,891.14
中介服务费	5,808,393.21	10,906,216.06
业务招待费	2,892,763.28	5,369,285.79
办公费	2,751,344.02	6,293,320.91
存货盘亏报损	518,970.46	314,585.25
房租及物业费	1,151,837.34	1,677,732.99
交通差旅费	1,118,693.89	3,014,507.25
维修改造费	99,244.86	1,175,429.24
安全生产费	---	555,249.25
其他	4,160,866.86	9,454,129.46
合计	81,684,130.14	174,656,392.76

注释40. 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委外研发	36,000,847.07	73,821,681.25
职工薪酬	25,673,396.79	63,469,567.90
材料费	6,584,212.42	30,526,570.35
折旧及摊销	8,515,711.46	19,121,007.39
房租及物业费	643,016.88	3,122,324.08
检测维修费	398,017.33	1,141,174.41
注册审批费	327,600.00	2,295,950.00
加工费	918,619.03	806,944.51
其他	2,881,786.59	6,171,443.94
合计	81,943,207.57	200,476,663.83

注释41. 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12,787,152.19	23,887,747.88
减：利息收入	2,454,420.60	7,167,779.06
减：贷款贴息	---	159,429.17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汇兑损益	-1,176.65	-6,938.82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8,439.53	79,101.79
合计	10,379,994.47	16,632,702.62

注释42.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21,171,160.52	30,838,692.45
生育津贴	609,892.93	978,418.96
手续费返还	334,846.21	318,203.24
其他	7,278.59	6,856.46
合计	22,123,178.25	32,142,171.11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医药健康产业支持政策款	其他收益	6,687,550.00	---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其他收益	6,100,000.00	9,516,9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支持政策资金	其他收益	2,216,620.00	---	与收益相关
加快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发展	其他收益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创建世界领先科技园区”专项补贴	其他收益	724,000.00	---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加计扣除	其他收益	577,637.80	2,104,325.53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昌平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其他收益	5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人才发展专项补贴	其他收益	402,766.34	---	与收益相关
产业引导资金	其他收益	358,330.24	---	与收益相关
加快独角兽、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发展	其他收益	350,750.00	---	与收益相关
扩岗补助	其他收益	343,375.88	89,5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昌平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其他收益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收到 2024 年第二批工业强市发展引导资金	其他收益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其他收益	153,136.47	195,213.88	与收益相关
瞪羚企业首次认定奖励	其他收益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支持措施款项	其他收益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房租补贴	其他收益	97,200.00	---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券抵扣	其他收益	75,600.00	---	与收益相关
收到 082002 淮安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付大仪补贴	其他收益	70,842.00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士岗位补贴	其他收益	69,136.18	45,694.14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区级奖补奖金设备投入扶持	其他收益	61,266.12	103,548.36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昌平区残疾人联合会	其他收益	55,338.08	---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小升规补贴	其他收益	5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第一轮筑基扩容	其他收益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蚓激酶项目基建补助	其他收益	49,999.98	99,999.96	与资产相关
开展专利预警等知识产权工作奖励	其他收益	34,000.00	---	与收益相关
设备补助	其他收益	32,499.96	65,000.04	与资产相关
生物城人才专项补贴	其他收益	18,800.00	---	与收益相关
培训费补贴资金	其他收益	15,337.94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购买国家出让土地享受优惠差价	其他收益	14,585.04	29,169.96	与资产相关
稳岗返还	其他收益	2,000.00	213,737.71	与收益相关
天府英才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	1,325,000.00	与收益相关
蓉漂计划资金	其他收益	---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双流区新经济和科技局 2022 年第三批市级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其他收益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府峨眉计划	其他收益	---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科技型小微企业关键技术创新支持项目	其他收益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学徒制补贴资金	其他收益	---	107,764.15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第一批工业强市认定奖励类资金	其他收益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一季度促进工业和信软业经济平稳增长奖励资金	其他收益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制造业企业按照一季度产值净增量奖励	其他收益	---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物城产业政策补贴	其他收益	---	3,289,388.36	与收益相关
无锡太湖湾科创城产业发展基金补贴	其他收益	---	2,226,2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高新第二批政策资金	其他收益	---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双流区新经济和科技局 2022 年第二批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第 209 批支持科技服务业企业效能提升奖励	其他收益	---	7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省级科技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孵化器支持自主能力提升补贴	其他收益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单位促进就业资金补贴	其他收益	---	424,660.57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新经济梯度培育企业奖励	其他收益	---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展改革局创建领先科技园区专	其他收益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项资金				
科学城建设管理办公室房租补贴	其他收益	---	52,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物城人才发展专项补贴	其他收益	---	51,992.50	与收益相关
mkou0005 带动就业 96 补贴	其他收益	---	51,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生产力促进中心高企复审奖补	其他收益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展改革局鼓励企业成为“专精特新”专项补贴	其他收益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浦东新区就业促进中心初创期场地房租补贴	其他收益	---	39,5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层次人才薪酬及购房补贴	其他收益	---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党费返还	其他收益	---	19,151.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技术交易补贴	其他收益	---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其他收益	110,388.49	48,946.2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171,160.52	30,838,692.45	

注释43.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81,135.86	-8,153,990.41
顺流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	81,213.31	380,257.13
理财投资收益	518,221.06	734,878.44
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959,906.28	2,311,859.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319,540.27
合计	-3,521,795.21	-5,046,535.59

注释44.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563.67	-17,693.0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691,686.23	-34,564,918.1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89,972.92	-8,192,145.1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865,958.72	-7,113,053.58
合计	-24,841,108.36	-49,887,809.93

注释45.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2,371,569.10	-5,617,212.43
合计	-2,371,569.10	-5,617,212.43

注释46.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25,750.56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92,826.22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	-80,648.51
合计	-132,924.34	-80,648.51

注释47.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入	618.00	2,123.89
无需支付的款项	---	5,135.89
其他	51,797.83	131,572.46
合计	52,415.83	138,832.24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入	618.00	2,123.89
无需支付的款项	---	5,135.89
其他	51,797.83	131,572.46
合计	52,415.83	138,832.24

注释4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37,128.76	471,421.57
对外捐赠、赞助费	600,490.94	2,264,626.84
非常损失	---	1,676,459.06
违约金、滞纳金及其他	1,237,487.52	1,978,353.38
合计	2,075,107.22	6,390,860.85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37,128.76	471,421.57
对外捐赠、赞助费	600,490.94	2,264,626.84
非常损失	---	1,676,459.06
违约金、滞纳金及其他	1,237,487.52	1,978,353.38
合计	2,075,107.22	6,390,860.85

注释4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546,717.21	38,940,236.8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532,433.63	-24,213,134.99
合计	16,014,283.58	14,727,101.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利润总额	133,435,406.54	213,668,240.3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358,851.64	53,417,060.1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675,161.07	-21,550,259.37
核定征收的子公司的纳税影响	---	---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	1,283,012.29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295,568.16	464,081.38
无须纳税的收入	---	---
不可抵扣的费用	570,789.26	7,754,887.44
加计扣除的技术开发费用	-15,773,570.37	-32,841,812.03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	---
股份支付对所得税的影响	1,278,988.14	3,504,322.90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	---
其他	-41,182.18	2,695,809.19
所得税费用	16,014,283.58	14,727,101.90

注释5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163,246.17	12,163,246.17	账户冻结
应收票据	208,442.09	208,442.09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133,856,942.84	118,729,591.34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8,362,200.04	5,826,576.34	抵押借款
合计	154,590,831.14	136,927,855.94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979,506.17	12,979,506.17	账户冻结
应收票据	1,034,708.00	1,034,708.00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132,691,436.25	120,314,320.27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8,362,200.04	5,910,478.30	抵押借款
合计	155,067,850.46	140,239,012.74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新设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股权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北京诺和动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06-21	设立	51	---
2	北京诺核动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24-07-31	设立	60	---
3	广东诺和智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04-07	设立	100	---
4	上海益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05-08	设立	---	50

(四)报告期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江西朗研	6,158,832.04	100.00	协议转让	2024 年 1 月 10 日	工商变更登记	-319,540.27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江西朗研	---	---	---	---	---	---

(五)报告期注销子公司

江西百奥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被注销。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重组方（阳光诺和）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阳光德美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	100.00	---	设立
2	诺和德美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	100.00	---	企业合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并
3	诺和晟泰	成都市	成都市	技术开发	100.00	---	设立
4	北京弘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	100.00	---	企业合并
5	江苏诺和必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技术开发	80.00	---	设立
6	南京先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技术开发	60.00	70.00	设立
7	北京诺和恒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	60.00	---	设立
8	成都诺和晟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技术开发	100.00	---	设立
9	成都诺和晟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技术开发	100.00	---	设立
10	南京先宁路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市	南京市	技术开发	70.00	---	设立
11	上海派思维新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开发	51.00	---	设立
12	上海美速科用数据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开发	---	70.00	设立
13	北京美助医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	---	70.00	设立
14	南京诺和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技术开发	---	52.00	设立
15	北京诺和动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	51.00	---	设立
16	北京诺核动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	60.00	---	设立
17	广东诺和智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技术开发	100.00	---	设立
18	上海益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开发	---	50.00	设立

（1）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阳光诺和公司持有赣州壹云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3.74%的表决权，根据合伙协议，普通合伙人南京和润至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拥有对合伙企业独占及排他的执行权，且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多数由普通合伙人委派，阳光诺和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对赣州壹云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日常财务、经营决策不具有控制权，故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二）被重组方（朗研生命）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百奥	5500 万元	北京市	北京市	医药制造业	100.00	---	收购
江西泓森	1600 万元	江西省全南县	江西省全南县	医药销售	---	100.00	收购
江西朗研（注 1）	1000 万元	江西省赣州市	江西省赣州市	医药制造业	---	100.00	设立
海南朗研	500 万元	海南省三亚市	海南省三亚市	医药制造业	---	100.00	设立
江西百奥（注 2）	1000 万元	江西省赣州市	江西省赣州市	医药销售	---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安徽百奥	1200 万元	安徽省亳州市	安徽省亳州市	医药销售	---	100.00	设立
永安制药	1200 万元	江苏省淮安市	江苏省淮安市	医药制造业	100.00	---	收购

注 1、2024 年 1 月 10 日，北京百奥将其持有的江西朗研 100%股权，全部转让给外部第三方；
注 2、江西百奥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被注销。

(1)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北京百奥公司持有赣州紫宁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0.7483%的表决权，根据合伙协议，普通合伙人南京和润至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拥有对合伙企业独占及排他的执行权，且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多数由普通合伙人委派，北京百奥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对赣州紫宁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日常财务、经营决策不具有控制权，故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东艾格林制药有限公司	济宁市	济宁市	医药制造业	25.00	---	权益法
东方妍美（成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技术开发	12.3377	---	权益法
广东隼华诺药业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技术开发	15.00	---	权益法
天津安默赛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技术开发	25.00	---	权益法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名称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利虔	实际控制人	27.59	27.59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二）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二）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安徽美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诺和副总经理童元峰的配偶担任董事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合肥市未来药物开发有限公司	阳光诺和原董事张颖担任合肥未来母公司董事
康彦龙	朗研生命法定代表人、经理、股东
林娟	阳光诺和实控人利虔近亲属
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诺和董事陈巧担任董事的公司
江苏西宏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阳光诺和实际控制人担任江苏西宏母公司董事
润美时光（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阳光诺和实际控制人担任润美时光母公司董事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山东艾格林制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1,568,278.00
天津安默赛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810.00	---
合计		19,810.00	1,568,278.00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度
江苏西宏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401,132.90	9,709,268.96
安徽美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101,520.72	5,774,637.37
合肥市未来药物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311,320.75	430,513.70
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792.46	82,547.17
润美时光（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660.38	17,641.51
江西朗研	提供服务	---	346,924.53
合计		208,785.71	16,361,533.24

4. 关联担保情况

(1) 阳光诺和作为被担保方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利虔、林娟	阳光诺和	88,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21 日	2024 年 4 月 18 日	是
	合计		88,000,000.00			

(2) 阳光德美作为被担保方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阳光诺和	阳光德美	10,000,000.00	2023 年 6 月 1 日	2028 年 5 月 31 日	否
2	阳光诺和	阳光德美	10,000,000.00	2023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8 日	是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3	阳光诺和	阳光德美	5,500,000.00	2023 年 12 月 26 日	2024 年 12 月 25 日	是
4	阳光诺和	阳光德美	5,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26 日	2024 年 12 月 25 日	是
5	阳光诺和	阳光德美	5,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26 日	2025 年 12 月 24 日	否
6	阳光诺和	阳光德美	5,500,000.00	2024 年 12 月 13 日	2025 年 12 月 12 日	否
7	阳光诺和	阳光德美	10,000,000.00	2024 年 8 月 21 日	2025 年 8 月 15 日	否
8	阳光诺和	阳光德美	1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22 日	2025 年 10 月 21 日	否
	合计		61,000,000.00			

(3) 诺和德美作为被担保方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阳光诺和	诺和德美	30,000,000.00	2023 年 6 月 1 日	2028 年 5 月 31 日	否
2	阳光诺和	诺和德美	20,000,000.00	2023 年 6 月 2 日	2024 年 8 月 25 日	是
3	阳光诺和	诺和德美	20,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21 日	2024 年 3 月 8 日	是
4	阳光诺和	诺和德美	16,500,000.00	2023 年 12 月 26 日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是
5	阳光诺和	诺和德美	10,000,000.00	2024 年 8 月 21 日	2025 年 8 月 15 日	否
6	阳光诺和	诺和德美	22,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13 日	2025 年 12 月 12 日	否
7	阳光诺和	诺和德美	7,000,000.00	2024 年 5 月 22 日	2025 年 5 月 21 日	否
	合计		125,500,000.00			

(4) 朗研生命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3/5/9	2024/5/8	是
2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3/6/2	2024/6/1	是
3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3/11/6	2024/11/5	是
4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5,000,000.00	2023/12/14	2024/12/13	是
5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5,000,000.00	2023/12/14	2024/12/13	是
6	利虔、朗研生命、林娟	北京百奥	5,764,782.00	2023/1/13	2024/1/12	是
7	利虔、朗研生命、林娟	北京百奥	5,918,210.00	2023/2/15	2024/2/14	是
8	利虔、朗研生命、林娟	北京百奥	8,903,109.00	2023/4/25	2024/4/24	是
9	利虔、朗研生命、林娟	北京百奥	2,563,996.00	2023/5/19	2024/5/18	是
10	利虔	北京百奥	3,006,847.33	2023/2/24	2024/2/23	是
11	利虔	北京百奥	5,900,109.60	2023/8/7	2024/8/4	是
12	利虔	北京百奥	1,748,886.52	2023/8/21	2024/8/17	是
13	利虔	北京百奥	2,381,561.65	2023/8/21	2024/8/17	是
14	利虔	北京百奥	4,704,490.60	2023/9/12	2024/9/11	是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5	利虔	北京百奥	2,049,537.75	2023/9/20	2024/9/19	是
16	利虔	北京百奥	1,304,495.40	2023/10/16	2024/10/13	是
17	利虔	北京百奥	2,204,340.51	2023/10/18	2024/10/18	是
18	利虔	北京百奥	1,097,900.00	2023/11/13	2024/11/9	是
19	利虔	北京百奥	2,060,809.03	2023/11/28	2024/11/27	是
20	利虔	北京百奥	1,180,139.20	2023/11/16	2024/11/16	是
21	利虔	北京百奥	6,602,154.00	2023/11/23	2024/11/23	是
22	利虔	北京百奥	2,821,806.97	2023/11/28	2024/11/28	是
23	利虔	北京百奥	8,760,000.00	2023/12/5	2024/12/5	是
24	利虔	北京百奥	4,990,519.22	2023/12/12	2024/12/12	是
25	利虔	北京百奥	1,321,918.03	2023/12/13	2024/12/13	是
26	利虔	北京百奥	24,323,462.58	2023/12/18	2024/12/18	是
27	利虔	北京百奥	3,232,875.03	2024/9/9	2025/9/9	否
28	利虔	北京百奥	4,704,490.60	2024/9/10	2025/9/10	否
29	利虔	北京百奥	2,049,537.75	2024/9/11	2025/9/11	否
30	利虔	北京百奥	20,000,000.00	2024/9/25	2025/3/25	是
31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4/1/10	2025/1/9	是
32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4/2/2	2025/2/1	是
33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4/3/11	2025/3/10	是
34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4/5/6	2025/5/5	是
35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4/8/14	2025/8/13	否
36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29,990,000.00	2024/9/30	2025/9/29	否
37	利虔、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2,885,496.00	2024/6/21	2025/6/20	是
38	利虔、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5,900,000.00	2024/7/31	2025/7/30	否
39	利虔、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4,100,000.00	2024/8/15	2025/8/14	否
40	利虔、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2,200,000.00	2024/10/16	2025/10/15	否
41	利虔、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6,600,000.00	2024/11/21	2025/11/20	否
42	利虔、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405,000.00	2024/5/16	2025/5/15	是
43	利虔、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8,760,000.00	2024/12/3	2025/12/2	否
44	利虔、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4,990,000.00	2024/12/10	2025/12/9	否
45	利虔、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24,150,000.00	2024/12/16	2024/12/15	是
46	利虔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4/3/27	2025/3/27	是
47	利虔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4/3/29	2025/1/27	是
48	利虔	北京百奥	3,982,938.84	2024/12/11	2025/12/11	否
49	利虔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4/1/23	2025/1/23	是
50	利虔	北京百奥	9,964,815.55	2024/5/30	2025/5/29	是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51	利虔	北京百奥	5,000,000.00	2024/6/6	2025/6/5	是
52	利虔	北京百奥	3,260,418.05	2024/5/27	2025/5/26	是
53	利虔	北京百奥	2,779,112.09	2024/9/25	2025/9/14	否
54	利虔	北京百奥	2,939,437.86	2024/7/3	2025/7/2	否
55	利虔	北京百奥	4,427,594.50	2024/7/16	2025/7/15	否
56	利虔	北京百奥	5,327,625.53	2024/11/6	2025/9/14	否
57	利虔	北京百奥	2,114,466.17	2024/12/4	2025/9/14	否
58	利虔	北京百奥	4,904,590.48	2024/12/24	2025/9/14	否
59	利虔	北京百奥	20,000,000.00	2025/1/1	2025/12/31	否
60	利虔	北京百奥	7,709,000.00	2025/1/8	2026/1/7	否
61	利虔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5/1/23	2026/1/23	否
62	利虔	北京百奥	2,289,000.00	2025/3/25	2026/3/25	否
63	利虔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5/3/25	2026/3/25	否
64	利虔	北京百奥	4,904,590.48	2024/12/24	2025/9/14	否
65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5/1/22	2026/1/21	否
66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5/2/28	2026/2/25	否
67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5/3/31	2026/3/30	否
68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5/5/6	2026/5/5	否
69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20,000,000.00	2025/6/30	2026/6/26	否
70	利虔	北京百奥	2,939,437.86	2025/6/27	2026/6/27	否
71	利虔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5/4/29	2026/4/29	否
72	利虔	北京百奥	9,964,815.55	2025/5/28	2026/5/28	否
73	利虔	北京百奥	10,000,000.00	2025/6/25	2026/6/25	否
74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9,495,000.00	2025/2/12	2028/2/11	否
75	利虔、北京百奥、朗研生命	北京百奥	4,725,000.00	2025/4/11	2028/4/10	否
76	朗研生命	永安制药	1,110,000.00	2023/11/21	2024/11/1	是
77	利虔	永安制药	204,569.35	2023/11/2	2024/11/1	是
78	朗研生命	永安制药	3,000,000.00	2024/4/3	2024/12/2	是
79	利虔	永安制药	1,150,000.00	2025/1/15	2026/1/16	否
80	利虔	永安制药	43,806.00	2025/6/25	2026/6/25	否
81	北京百奥	江西泓森	3,500,000.00	2023/11/14	2024/11/13	是
82	北京百奥	江西泓森	6,500,000.00	2023/11/14	2024/11/13	是
83	北京百奥	江西泓森	5,000,000.00	2024/7/8	2025/7/7	否
84	北京百奥	江西泓森	6,000,000.00	2025/5/7	2026/5/6	否
	合计		572,812,693.08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5 年 1 月-6 月	202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920,304.48	16,156,812.01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出、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出金额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利虔	12,980,000.00	---	2024 年 1 月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2025 年 6 月、 2025 年 8 月	说明①
	---	2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12 月	
	56,000,000.00	---	2024 年 10 月	2024 年 10 月、 2025 年 6 月	
利虔小计	68,980,000.00	20,000,000.00			
康彦龙	25,021,665.94	---	2022 年 2 月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4 月	说明②
	1,000,000.00	---	2024 年 1 月	2025 年 6 月	
康彦龙小计	26,021,665.94	---			
合计	95,001,665.94	20,000,000.00			

关联方拆出资金说明：

①2024 年 1 月-9 月，利虔因个人短期资金周转需求先后从公司借出金额合计 1,298.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剩余 455.00 万元尚未归还；2024 年 9 月，公司因短期资金周转需求向利虔先生借入金额 2,000.00 万元，已于 2024 年 12 月归还；2024 年 10 月，利虔因个人短期资金周转需求从公司借出金额 5,600.00 万元，当月归还 4,000.00 万元，其余于 2025 年 6 月归还。前述拆借款已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提的应收利虔先生资金使用费 729,029.46 元，已于 2025 年 8 月归还。

②2022 年 2 月至 12 月，彦龙先生因个人短期资金周转需求先后从公司借出金额合计 25,021,665.94 元，该拆借款及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提的资金使用费 324,502.81 元，已于 2023 年 4 月归还；2024 年 1 月，康彦龙因个人短期资金周转需求从公司借出金额合计 1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6 月借款已全部归还，该拆借款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提的资金使用费 47,254.79 元，已于 2025 年 8 月归还。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安徽美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146,800.00	470,143.81	4,775,800.00	498,071.77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肥市未来药物开发有限公司	10,754.71	537.74	2,322,075.46	693,933.96
江苏西宏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03,964.16	10,294.43	1,383,200.01	69,169.91
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8.67	1,009.43	14,292.44	714.62
合计	4,381,707.54	481,985.41	8,495,367.91	1,261,890.26

(2)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利虔	4,550,000.00	377,500.00	28,280,000.00	1,414,000.00
康彦龙	---	---	990,807.06	49,540.35
合计	4,550,000.00	377,500.00	29,270,807.06	1,463,540.35

(3) 应收利息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利虔	729,029.46	280,032.25
康彦龙	47,254.79	32,136.99
合计	776,284.25	312,169.24

(4) 合同负债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500.00
润美时光（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5,660.38
合计	---	26,160.38

九、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根据朗研生命公司 2021 年期权激励计划，于 2021 年 4 月和 2021 年 9 月分两批向 12 名公司员工授予股票期权 1,051.706 万份，确认股份支付合计 6,019.54 万元。其中，①公司实际控制人利虔股票期权 296.706 万份，2021 年一次性确认股份支付 1,703.78 万元；②其他员工服务期限至 2027 年 4 月，2021 年确认股份支付 412.28 万元，2022-2025 年每年分别确认股份支付 731.90 万元。

2、2024 年 9 月、2025 年 3 月朗研生命公司 3 名员工离职，朗研生命将其未摊销完的股份支付在离职当月一次性确认管理费用；

3、2025 年 6 月朗研生命员工持股平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受让部分离职员工 30 万元份额，因无服务期约定，按最新估值 12 亿元测算股份支付，故一次性确认股份支付 960,630.09

元。

4、根据阳光诺和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自 2025 年 6 月开始直至 2027 年 5 月结束，在两年时间里向公司员工授予限制性股票 217.74 万份，合计确认股份支付 6,443.01 万元。其中，2025 年确认股份支付 2,818.82 万元。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

1) 2025 年 5 月，北京诺和德美医药技术有限公司收到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4）赣 01 民初 395 号），一审判决如下：（1）解除江西璟瑞药业有限公司与北京诺和德美医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 日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2022 年 3 月 18 日签订的《补充协议》及 2023 年 5 月 25 日签订的《补充协议二》；（2）公司返还原告江西璟瑞药业有限公司已支付合同款项 729.50 万元和购买设备费用 14 万元、冷链运输费用 31,200 元、临床保险费 42,340 元，共计 7,508,540.00 元；（3）赔偿原告损失 100 万元；（4）驳回江西璟瑞药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5）驳回北京诺和德美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二审已于 2025 年 8 月 7 开庭，并且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 日向法院提交了书面代理意见等文件，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判决为准。

2) 2025 年 6 月，公司收到湖南省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关于湖南恒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制药”或“原告”）就“替格瑞洛（90 mg）”项目起诉公司的《民事起诉状》等相关材料。恒生制药起诉要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暂定 2,000 万元；（2）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执行费用等与本案件的全部费用。公司对原告主张不予认可，已积极应诉答辩，并已针对原告拖欠的该项目研发费用向原告提起了反诉。目前案件已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8 月 26 日进行了两次开庭审理，开庭过程中，原告已将诉讼请求变更为：（1）支付合同约定共同持有 50%开发款 8,248,462.57 元；（2）继续履行合同。该案件将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进行第三次开庭，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判决为准。

3) 2025 年 8 月，公司就恒生制药关于“替格瑞洛（90 mg）”的诉讼提起反诉，要求恒生制药向公司支付研发费用及滞纳金并承担本案保全保险费用、全部诉讼费用（含保全费），暂合计为人民币 7,418,394.44 元。同期，公司就“头孢西丁钠（0.5、1.0g）”“盐酸氨溴索注射液（2 ml：15 mg）”“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液（2 ml：0.3 g、4 ml：0.6 g）”“注射用泮托拉唑钠（40 mg）”“注射用奥美拉唑钠（40 mg）”等共计 24 个品种签订的《技术开发合同》向恒生制药提起诉讼，要求恒生制药向公司支付研发费用及滞纳金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

费用，暂合计为人民币 40,670,942.46 元。上述案件将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起陆续开庭审理，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判决为准。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